**南京市江宁医院康复医学中心数字化医用氧舱管理系统项目**

# 供应商报名资格要求

## 供应商报名资格要求

**各供应商在报名时须可提供法人、企业、产品与经营信息等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A.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可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B.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C.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可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D.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可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E.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可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社保机构出具授权代表的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授权代表的投标单位社保缴纳证明，任职不足6个月的可提供劳动合同证明文件；

5）近三年任意年度单位财务审计报告。

投标商在谈判前密封并提交以下文件：

1）投标报价书一份加盖公司印章，单独密封；

2）投标文件一正三副本；

3）投标文件应附相关质量及服务承诺。

询价地点及时间：

地点：南京市江宁医院湖山路院区3号楼7楼（江宁区湖山路169号）

时间：2021年10 月27 号下午2：30

通讯联络事宜：

联系人：熊老师

电 话 ：52087293

# 采购需求

## 项目综述

项目名称：南京市江宁医院康复中心数字化医用氧舱管理系统项目

### 项目背景

随着南京市江宁医院的快速发展，建设一批具有较高医疗技术水平、一定学术影响力的临床学科，促进医疗技术创新，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升医院核心竞争力，从而达到医院全面可持续发展，实现国际化、科研型医院的目标。康复医学中心将采购数字化医用氧舱管理系统项目一套，满足临床日益增长的需求。

## 项目内容和要求

数字化医用氧舱管理系统项目 一套

## 技术要求

|  |
| --- |
| 1.能与HIS进行系统级数据对接，实现患者信息、治疗项目信息双向互通；2.完整的氧舱管理流程，可独立完成患者登记、排舱、治疗、结算、评价等流程化管理；3.可实现知情同意书的电子化签署，可同步打印、归档；4.可实现氧舱智能化席位分配，可预置多种分配算法；5.可实现患者满意度电子化评价，并形成满意度分析报表；6.支持费用结算、变更、退款等财务功能；7.支持多维度的统计分析功能，实现设备使用效率分析、科室绩效评价、患者满意度趋势分析、财务分析等辅助决策功能；8.系统应具有完善的用户系统，可实现科室不同岗位的权限分配；9.系统应具有审计追踪、数据备份等安全管理机制；10.系统应采用B/S架构设计，采用前后端分离机制，可实现灵活的设备扩充以及功能扩展。 |

## 项目实施要求

1.实施时间

成交人应在采购合同生效，采购人通知交货后两个月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与技术培训，交付采购人验收。

2.实施地点

实施地点：根据院方要求。

3.实施要求

硬件安装及强弱电部署；部署软件相关服务；实施现场配置调试；组织培训；上线运行。

## 项目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维护期内，本合同项目所有技术和服务发生任何非人为故障，由供应商负责系统恢复。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即时，到达现场的时间为4小时，小型故障恢复时间为4个小时，严重故障恢复时间为24小时内，并及时有效的提供解决方案。 2）免费维护期内，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服务要求，供应商必须即时进行电话、邮件及远程网络支持，并在4小时内到场服务。如不到场，采购人有权自行处理，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供应商需提供定期回访服务，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优化建议应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4）所有的服务方式均为供应商上门保修，即由供应商派员到系统使用现场进行故障恢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 保密要求

供应商及工作人员应对本项目提供的有关专业数据、医院运作方式采取保密措施，严格遵守采购人保密要求，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披露、复制，对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文档资料保密，不得对外进行扩散。如有违反本保密规定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